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现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现就 2023 年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王本哲先生（主任委员）、吕天文先生、顾强先生、董事长戈亚芳女士及董事顾正义先生五名成员组成。2022 年 9 月 7 日，公司召开九届九次董事会会议，董事长戈亚芳女士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职务，为保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有效运作，特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进行调整，经董事会审议通过，调整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王本哲先生（主任委员）、吕天文先生、顾强先生、董事长葛维龙先生及董事顾正义先生五名成员组成。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会议召开及审议情况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和《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全年共召开 6 次会议，具体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3 年 1 月 15 日	审阅 2022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	对 2022 年年度财务报表无异议，同意将财务会计报表及相关资料提交年审注册会计师审议。
2023 年 4 月 3 日	审阅 2022 年审计报告初稿	同意审计报告初稿，并敦促年审注册会计师进一步复核后在审计计划规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
2023 年 4 月 11 日	1、听取《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2、听取《内控审计部 2022 年工作总结和 2023 年工作思路》汇报；3、听取《内控审计部 2023 年第一季度工作总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将 4、5、6、7、8 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 2022 年年度会议相关事项的意

	结》；4、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5、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6、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内控评价报告》；7、审议《关于 2023 年拟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8、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见》。
2023 年 6 月 27 日	审议《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审议通过并同意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 年 8 月 13 日	1、听取内部控制与审计部半年度工作汇报； 2、审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认为公司已根据新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了 2023 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以重要性原则为基础，遵循了谨慎性原则，财务会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审议通过并将第 2 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 年 10 月 18 日	1. 听取内部控制与审计部 2023 年三季度工作汇报； 2. 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认为公司已根据新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了 2023 年三季度财务会计报表，以重要性原则为基础，遵循了谨慎性原则，财务会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审计委员会 2023 年主要工作内容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1、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的基本情况进行了认真、全面的审查，并对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充分的了解和核查后，认为公证天业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和胜任能力，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在多年担任公司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间，执业过程中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公正，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能够客观、独立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控情况进行审计，审计结论客观、公允，且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2、向董事会提出聘请外部审计机构的建议。

鉴于公证天业 2022 年的审计工作情况及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经审计委员会审议表决后，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公司 2023 年继续聘请公证天业作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审计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决定其报酬事宜。

3、监督和评估外部审计机构是否勤勉尽责。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证天业执业过程中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公正，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能够客观、独立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控情况进行审计，审计结论客观、公允，且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定期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认真审阅并认可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督促公司内部控制与审计部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听取公司内部控制与审计部的工作报告，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

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等情况。

（三）审阅上市公司的财务报表及定期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 2022 年年度、2023 年一季度、2023 年半年度和 2023 年三季度财务报表及定期报告。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和定期报告是真实、完整和准确的，不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公司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制度的规定编制，客观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且公司也不存在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且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开展了评估工作，经评估认为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等规定和《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

益。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五）协调经营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为更好的使经营层、内部控制与审计部及相关部门与公证天业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审计委员会在听取了各方的意见后，积极进行了相关协调工作，以进一步提高相关审计工作的效率。

（六）对公司计提 2022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审核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计提 2022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事项进行审核，认为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方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计提依据充分且符合谨慎性原则及公司实际情况，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具有合理性。

（七）对公司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审核

报告期内，公司对原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艾特网能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度开展的机电总包业务和纺织品贸易业务按照收入准则的要求进行了重新梳理，对前述两类业务自“总额法”调整为“净额法”确认营业收入，形成前期差错，调减了 2020 年度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003,909,954.67 元、同时调减 2021 年度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0,397,345.21 元。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核并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规定进行的，本次更正不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总资产及净资产等产生影响，同意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充分发挥监督审查作用，恪尽职守、尽职尽责履行审计委员会职责。

2024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发挥监督职能，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情

况、财务信息、内部控制情况、内部审计工作、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工作等事项，切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年4月19日